

領取未受領徵收補償費申請書

貴府為辦理_____工程用地，
徵收_____所有坐落本市土地之徵收補償費(地價、地上物、
遷移費、營業損失…等)，已存入「桃園市政府-土地徵收補償費 301
專戶」保管，保管字號第_____號，茲檢附相關證件，
請 貴府審核無誤後，惠予核發辦理。

此致

桃園市政府

申請人：
身分證字號：
通訊地址：
聯絡電話：

印章：

受託人：
身分證字號：
通訊地址：
聯絡電話：

印章：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